

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污水设施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4年08月30日，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根据《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污水设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严格依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要求对本项目进行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1、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1996年04月09日，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6189147525，主要从事精密模具、注塑机及零配件、液压比例阀及零配件、伺服阀及零配件、瓶胚的加工生产。

公司于1999年11月22日取得深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环批[1999]12855号）：该项目按申报的方式生产注塑机机架、注塑机，年生产量为2170台、80台，日排放废水量不超过2.5吨。

于2004年10月20日取得深圳市环境保护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环批[2004]00077号）：该项目按申报的方式生产精密模具，年生产量为1500套，日排放废水量不超过10吨。于2011年05月10日取得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污染防治设施优化升级投入使用通知书》（编号：2011002）：核实你单位配套的废水污染防治设施已按照优化升级要求进行整改，污染防治能力达到环保部门批复的要求，并落实了相关环保措施，具备正常运行条件，通过我局验收。经研究决定，同意你单位的废水污染防治设施投入使用。

于2012年08月10日取得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2]423号）：该项目按申报的方式从事注塑机及零配件、液压比例阀及零配件、伺服阀及零配件的生产加工，年产量分别为：600万台、2000吨、2000吨。

于2012年11月16日取得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2]592号）：该项目按申报的方式增加瓶胚的生产加工，无工业废水排放。

于2013年12月30日取得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3]292号）：该项目按申报的方式增设抛光、喷漆工序，产生的喷漆废水（0.16吨/天）不得直接排放，须委托有危险废物处理资质的单位处理。

于2015年09月09日取得深圳市坪山新区城市建设局建设项目环境影响审查批复（深坪环批[2015]174号）：该项目按申报的方式增加三条喷漆生产线，其他生产工艺及产品保

持不变，该项目喷漆废水不直接排放，由有资质的单位拉运处理。

公司原废水处理设施能够正常运行，为提高污染物去除效率、减少污染物排放，公司于2024年上半年完成了对废水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为完善废水处理设施相关环保手续情况，现对该废水处理设施组织自主验收。本次验收，仅对该自建废水处理设施的废水处理达标性进行验收。

2、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项目废水处理设施原于2011年05月10日完成验收，本次改造工程于2024年上半年完成，现开展设施的自主验收。项目成立至今无环境投诉、违法或处罚记录。

3、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约15.0万。其中环保投资约15.0万，占总投资100%。

4、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仅针对改造后的废水处理设施的废水处理达标性。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与设计申报情况无明显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

对公司原有的1套设计处理能力为10m³/d的污水处理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2、废气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3、噪声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4、固体废物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5、环境风险防范设施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1、环保设施处理效率

(1) 废水治理设施

本项目污水治理设施对COD_{Cr}、BOD₅、SS、NH₃-N、磷酸盐、TN、石油类、色度均有一定的去除效率。

(2) 废气治理设施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3) 厂界噪声治理设施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2、污染物排放情况

(1) 废水

本项目废水经处理达到广东省地方标准《水污染物排放限值》(DB44/26-2001) 第二时段一级标准排放。

(2) 废气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3) 厂界噪声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4) 固体废物

不在本次验收范围内。

(5) 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不涉及。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除油废水经本项目污水设施处理后, 可达到验收标准限值要求, 最终经市政污水管网排入龙田水质净化厂处理。

六、验收结论

本项目落实各项污染防治措施, 根据深圳市泰诚检测有限公司提供的验收检测报告《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检测报告》(报告编号: TC24-HJ07-225R), 各污染物排放符合相关限值要求。建议该项目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七、后续要求

加强管理, 将本项目污水处理设施纳入排污许可申报系统。

八、验收人员信息

详见“验收人员签到表”。

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

2024年08月30日

**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污水设施竣工环境保护
验收组成员签到表**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字
组长	震雄机械（深圳）有限公司	项目负责人	
组员	深圳市泰诚检测有限公司	检测人员	
	深圳中科环保产业发展有限公司	工程师	